

立法院第 9 屆第 1 會期
外交及國防委員會

僑 務 業 務 報 告

僑務委員會 委員長 陳士魁

中華民國 105 年 3 月 10 日

目次

壹、前言	1
貳、海外僑務環境的變遷與發展	3
一、海外僑社結構丕變並產生重大影響	3
二、兩岸僑務競爭態勢與日俱增	4
三、僑青世代觀念對僑務認同之轉變	4
四、新僑回流與國人海外頻繁的移動	5
五、中國大陸僑務工作之強勢及務實作為	5
參、重要僑務服務作為	7
一、強化僑團聯繫	7
二、健全僑教發展	10
三、輔助僑民事業	13
四、招攬華裔優秀人才	15
五、擴大僑務傳媒能量	18
肆、僑務工作發展趨勢	19
一、強化布局，匯集力量	20
二、深根僑教，傳承文化	22
三、鏈結僑商，布局全球	23
四、開拓生源，厚植人才	24
五、宏觀視野，文宣轉型	25
伍、結語	25

陸、附錄	27
表一・本會組織架構職掌情形	27
表二・海外華僑文教服務中心分布情形	28
表三・本會 105 年度預算編列情形	29
圖一・本會近 15 年預算編列情形	30

壹、前言

各位委員、各位女士、各位先生：

欣逢大院第 9 屆第 1 會期開議，本人應邀列席報告當前僑務工作推動情形，備感榮幸。首先祝賀各位委員先進在新的一年事事如意，四季平安。

我國的締建與發展，與海外僑胞密不可分，從民國肇造後，政府僑務工作正式開展，僑務委員會於民國 21 年正式納入行政院編制，民國 36 年中華民國憲法將包括保護僑民權益(憲法第 141 條)、扶助並保護其經濟事業之發展(憲法第 151 條)、獎勵或補助其教育事業(憲法第 167 條)列入「基本國策」專章，我僑務工作的法源位階及政策的最高指導原則自此確定。另隨著時代發展，民國 88 年憲法增修條文第十條所訂「國家對於僑居國外之國民之政治參與，應予保障」，僑胞參政權利進一步獲得重視與保障。

從憲法賦予僑務委員會任務來看，僑務工作當為國家施政重要之一環，除須保障僑胞權益，更要鼓勵海外文教推展，並且輔助僑商事業發展。在實務工作推動上，本會以服務僑胞的核心使命，分從僑民聯繫、僑教推展、僑商

連結、僑生（含華裔青年）輔導及海外文宣等重點區塊推動落實，這些服務廣布全球數千萬僑胞鄉親的工作，現階段係由僑務委員會3百餘位同仁及海外17處華僑文教服務中心（下稱僑教中心）據點負責推動。在預算執行上，近15年來，僑務委員會服務團隊每年僅得以不到中央政府總預算千分之一之經費規模，落實各項政策工作（本會組織架構職掌、17處僑教中心分布與本會預算情形如附表）。

百餘年來，我國歷經抗戰、基礎建設到經貿科技發展等國家不同發展階段，在政府長年推動僑務工作下，海外僑胞充分展現愛鄉愛國的情懷，積極響應政府政策，不論是回國從軍報國、投資建設國家、海外發聲力拼外交，直至今日，甚或是國內選手赴海外競賽時場邊的加油打氣，或旅外國人與度假打工青年遇有急難時，僑胞鄉親總是熱心協助、不計辛勞，支持中華民國的僑胞，用無比的熱忱及實際的行動，擁護我們共同熱愛的國家。此外，近年臺灣發生數次嚴重的災害，僑胞的愛心從不落人後，今年春節小年夜南臺灣地震，震驚國際社會，心繫臺灣的海外僑界第一時間也自主發起捐款，目前已籌募超過150萬美元，充分展現僑胞與國人血濃於水、不分彼此的患難情感。

中華民國力行民主制度，政黨輪替已成為民主政治的常態，也是有別於中國大陸一黨專政的可貴之處，海外華人只要認同自由、民主、人權的理念，雖然政治信念或有不同，但僑務工作不論黨派立場並恪遵行政中立，只要「認同中華民國」、「愛臺灣」，都是本會服務的對象，政府的僑務政策也將持續為僑胞提供更優質的服務。

以下謹就當前海外僑務環境的變遷與發展、近期本會重要服務作為情形及僑務工作發展趨勢等部分，擇要報告，敬請指教。

貳、海外僑務環境的變遷與發展

一、海外僑社結構丕變並產生重大影響

當前海外僑社已產生結構性變化。近年來，移居海外的臺灣新僑日益減少，而過去移民美、加、澳、紐等地的臺灣移民也開始有「回流」現象，使得僑界的臺灣社群面臨轉變。隨著中國大陸迅速發展，其留學生、新移民大量湧入美國，移民人數在數量與類別上都遠非臺灣移民所能比擬。尤其激增的中國大陸新移民透過僑團組織發揮社群力量，介入或拉攏友我僑社，特別是這兩年來海外新移民擔任、參選我僑社領導職務情形日益增加，無可諱言，對我僑社永續經營工作產生很大的挑戰。

二、兩岸僑務競爭態勢與日俱增

隨著兩岸關係逐漸和緩，雙方僑社往來活動也日漸增多。在工作推動方面，我不以僑社為兩岸角力戰場，政府採取包容性僑務政策，期創造海內外華人聯繫交流的正面效益；惟中國大陸仍動輒威脅友我僑社或授予重要僑領榮譽職銜，亟思打壓或拉攏友我僑社僑領，遂行統戰之目的，直至當前，我政府僑務善意作為依舊未得到正面回應。整體而言，海外大部分僑社仍呈現激烈競爭狀態，友我僑社仍須我政府進一步加強鞏固，並隨時掌握動態變化即時審慎因應。

三、僑青世代觀念對僑務認同之轉變

僑社須要永續經營，但由於傳統僑務與僑社活動的態樣與當前青年世代的生活與思維方式有所落差，使得華裔新世代在參與僑社事務上產生了距離，以致僑社經營面臨世代傳承的危機。另華裔新生代幾乎都是隨著第一代移民至僑居國，隨著移民時日增長，已融入當地主流社會，除對母國的認同日漸改變外，對參與僑團活動亦缺乏興趣。爰僑社普遍面臨「老幹漸趨凋零，新枝亟待傳承」的挑戰，也因此近幾年來各僑社已大體意識到問題的嚴重性，開始

積極招募與發展青年族群，並迎合青年需求設計相關活動，協助青年接觸僑團並建立強大的人際關係網絡。

四、新僑回流與國人海外頻繁的移動

近年來，過去移民美、加、澳、紐等地的臺灣人開始落葉歸根「回流」臺灣，也有不少僑胞不定期往返僑居國與臺灣之間；另方面，我國人短期赴外旅遊也日益頻繁，根據資料顯示，旅遊人數從 98 年的 814 萬人次到 103 年的 1,184 萬人次，5 年成長了近 45%，此外，政府自 93 年開始推動的青年度假打工政策，至去年止，赴海外的青年也已逾 15 萬人次。

上述國人在國際間移動現象，事實上也對傳統僑務工作內涵及觀念產生很大的變化。舉例而言，青年海外度假打工的熱絡，也衍生諸如急難事故、勞資糾紛等問題，我們也需要結合海外僑胞網絡就近服務國人同胞，這類的新互動現象所衍生的僑務需求，亦有賴我們思考及因應。

五、中國大陸僑務工作之強勢及務實作為

中國大陸近年對僑務工作轉趨積極並投注鉅量資源，據瞭解，其官方從事僑務相關工作人員多達 3 萬餘人，為我方百餘倍；而其國務院僑務辦公室 2015 年支出預算為人

民幣 48 億 6 千多萬元(約近新臺幣 250 億元)，與本會年度約新臺幣 10 餘億元經費相較，不論是在人力與預算方面，雙方所能運作能量差距甚大。

此外，中國大陸近年推出包括「華助中心」、「華教發展」及「事業扶助」等一系列惠僑措施刻於全球各地如火如荼地開展，加大對全球華僑華人的服務力度；另外「一帶一路」的經貿磁吸及「僑夢苑」等招商政策，也企圖吸引海外僑臺商與其進行雙邊合作，擴大周邊國家華人投入參與，全面爭取包括友我僑社在內的華人社會支持中國夢的實現。

綜上，在兩岸僑務資源高度不對等的情勢下，如何運用我方多年所厚植海外之人脈、據點與友我力量，以及民主、自由、人權與法治等普世價值之既有優勢，同時擴大結合跨部會及民間資源，配合國家現階段各項發展政策，創新發揮僑務委員會連結海內外平臺功能，彰顯僑務工作的能見度與重要性，正是僑務委員會刻正努力的方向，也是因應當前海外僑務情勢的積極之道。

參、重要僑務服務作為

一、強化僑團聯繫

僑胞的服務與聯繫，為僑民服務的重點工作，本會對各地支持中華民國的僑團均持續不斷保持聯繫，以維繫僑社安定及穩定對我向心，擴大海外友我力量。

(一)邀請重要僑領來臺參訪

鑒於中國大陸彈性僑務策略及統戰言行，已影響我長年聯繫經營僑社成果。為能鞏固維持及拓展僑界友我力量，本會近年採「以點布面」方式強化經營，積極辦理海外僑團回國參訪及拜會等接待事宜。104 年重點邀請美國西雅圖、休士頓、洛杉磯、紐約、舊金山、波士頓，以及模里西斯、馬來西亞、菲律賓、日本等具代表性之友我僑社負責人計 26 團 736 人來臺訪問，增進渠等對國內當前重要政策與建設之瞭解，有效發揮穩固僑心、深耕僑社及服務僑眾之效益。

(二)正副首長勤赴訪僑社

僑團聯繫有賴頻密互動和勤誠服務，因此本會正副首長有別於其他部會，必須常赴海外勤走僑區，加強互動。近 2 年多來，本人與 2 位副委員長共出訪 70 餘次，拜訪了

大大小小近百個僑區，透過參與僑界各項盛會、節慶或座談活動，以及順訪僑社會館、僑校或商會等，即時傾聽與回應僑界建言，出訪期間在各式場合與當地僑務榮譽職人員、僑社、僑校及企業負責人面對面溝通，交換僑務工作意見，增進國內與海外僑社的感情凝聚。

(三)強化對偏遠僑區之聯繫服務

除主要僑區之外，本會對於其他較為偏遠僑區之服務，亦從未中斷。以泰緬地區為例，本會近期業洽妥外交部同意於駐泰國代表處增派僑務秘書，專責泰北及緬甸地區之服務，在政府尚未在緬甸地區設立代表機構前，責成泰華文教服務中心定期前往緬甸實地訪視，擴大深耕緬甸僑區；另亦同步訪視泰北地區僑團，以及瞭解當地華校營運與教學現況並及時提供協助；其他諸如東南亞柬埔寨、寮國、南美洲智利、厄瓜多及非洲等地區，我們也透過僑務榮譽職人員的聘請及對當地僑社（團）、僑校與商會的聯繫與輔助，也予同等的關注和協助。

(四)與僑界建立合作夥伴關係

海外僑教中心為政府駐外單位之窗口，涉外機構之延伸，目前本會已在海外設有 17 處僑教中心，並在重要僑區

派有僑務人員，但各項僑務工作因受限經營規模，其推展力度與幅度仍顯不足。為擴大僑務服務範圍及觸角，本會經審慎評估，規劃在本會僑教中心以外，以加盟概念推動建立本會海外夥伴關係服務據點，結合海外僑界力量，使其成為本會各地「微型僑教中心」。目前全球已有包括美國、巴西、寮國、比利時、澳大利亞、南非等 17 國 25 處海外僑團與本會簽訂合作備忘錄。本會將以全球 17 處「僑教中心」為直營點，聯結各地陸續加盟之「夥伴據點」，交織成全球僑務服務網絡，提供僑胞更優質服務。

(五)協輔僑界同慶國家節慶

全球各地僑界對國家重要節慶，向展現高度的支持與投入，包括每年元旦、雙十慶典、民俗節慶（春節、端午節與中秋節）、二二八追思紀念、抗戰勝利紀念、國父誕辰紀念，以及北美極具指標的臺灣傳統週等，僑社（團）串連在地組織籌辦各項相關活動，除廣邀當地主流人士參與盛會外，更獲得當地主流媒體甚或國際媒體報導，年來本會協輔僑界團體舉辦相關活動場次超過 1,700 場，參與的僑胞和國際友人更逾 140 餘萬人次，對於提升我國國際能見度顯有助益。

二、健全僑教發展

在政府長年耕耘海外僑教工作之下，千餘所中文學校及 60 餘個僑教組織是推廣華語文正體字最堅實的後盾，面對全球華語文熱潮等有利契機，本會結合海外僑教體系通路，推動各項工作，提升我國僑教競爭力。

(一)開發與編修國別化華語文教材

1. 開發第二語言教材：教材為僑教的基礎，為因應現階段全球華文教學趨勢，本會自 104 年 9 月起，參考美國外語教學協會及加州世界語言規準，研訂課程架構，邀請學者開發適合歐美、紐澳、菲律賓及印尼等地區教材，並於本年 2 月間派員前往紐澳及菲律賓地區進行新編教材示範教學及座談會，期使教材內容更符合僑校需求，擴大臺灣教材競爭力。
2. 編修緬甸專用教材：緬甸為我國僑生重要潛力生源區，目前緬甸僑校使用之教材主要為本會編印之「華文-泰北版」及國內廠商課本，考量僑校反映前揭教材難度高且習寫單字過多，爰本會於 104 年邀請學者專家重新就該版教材進行改寫，適度融入緬甸人文風俗、歷史文化及臺灣元素，預計編寫上下學期共 12 冊教材，專門提供緬甸僑校小學生使用。現階段已針對完

成編寫部分，於本年 1 月完成巡迴當地 6 所學校教材示範教學與座談會，本會將就所蒐集之回饋意見，作為後續教材編寫之參考。

(二)推動僑校教師資格檢定考試

為系統化推動僑教工作，規劃海外師資培訓，以賦予僑校教師專業角色與定位，本會訂於本年 3 月 19 日在泰國、馬來西亞、印尼、韓國及菲律賓等 5 地舉辦「海外僑(華)校華語文教師檢定考試」，目前已有 305 位教師報名參加。考試通過的教師將先取得基礎級證書，再配合教學年資、教學時數、研習時數及本會中華函授學校修課學分，逐步晉級申請進階級、高級及優級證書，提供有志提升專業能力的海外僑(華)校教師明確的進修依循方向。

(三)具體提升僑校申辦教材效率

為簡化海外僑校申請本會教材之審核作業流程，並提升整體行政效率，本會於 104 年規劃建置「教材線上申請系統」，期有效減輕僑校、駐外館處及本會於申請、審核各階段作業成本，並有助於建構完善的僑校資料庫，該系統業自 105 年 1 月 25 日起開放上線，目前已有 2 百餘所中文學校透過網路進行教材申請。

(四)宣揚臺灣多元文化

1. 結合資源擴大展演效益：結合僑胞網絡，係行銷臺灣的有效管道，104 年本會與文化部、外交部共同合作，首次邀請文化部「國家品牌」表演團隊「明華園戲劇總團」籌組國慶文化訪問團，分赴美國、加拿大 11 個城市巡迴演出 12 場次，觀眾人數達 1 萬 159 人次，除藉以表達政府對美加地區僑胞之關懷外，並促進主流社會人士對臺灣傳統戲曲（歌仔戲）之瞭解，達到行銷臺灣多元文化之目標。
2. 培育文化行銷新尖兵：本會自 100 年起，陸續於美加開辦「海外青年文化志工培訓班」(FASCA)，至 104 年底止，累計培訓 1,748 人次之青年志工支援僑界各項活動。104 年西雅圖地區青年志工更首創自行籌辦夏令營活動，成為各地青年文化志工後續運作之典範；另 104 年新北市政府舉辦之「Easy Leap 海外菁英青年志工英語輔學計畫」，亦有 40 位 FASCA 學員獲選來臺教學參訪，係首次結合我地方政府資源，運用僑青力量創新擴大 FASCA 學員返國交流之效益。

三、輔助僑民事業

遍布全球的臺商具有親緣、地緣和商緣之優勢，倘能重視與善用連結華人及僑臺商之資金、技術、人才與網絡，海外僑臺商將扮演協助中華民國創造經貿競爭優勢、拓展國際參與空間及宣揚臺灣主流價值與軟實力的關鍵角色，協助臺灣經貿向上提升。

(一)強化聯繫並建立安全網絡

1. 鼓勵參與商會組織：為保障僑商安全與輔助商會組

織發展，本會業請駐外館處及世界臺灣商會聯合總會積極促請海外各地臺商會鼓勵轄區臺商企業踴躍參與商會組織活動，落實「業必歸會」精神，以匯聚力量向僑居國政府積極爭取和維護臺商企業權益與安全，及強化商會聯繫網絡及商機交流，目前全球各臺商會會員均有逐漸增加趨勢，以亞洲地區商會為例，104 年會員數即較 103 年增加 287 家。

2. 建立聯繫網絡：本會透過臺商會系統，已建立海外

臺商會重要幹部聯繫網絡，並完成建立緊急事件應變標準處理程序之機制，當海外臺商發生緊急危難時，政府及臺商會幹部可於第一時間迅速獲悉傳達

最新訊息並提供必要協助，有效展現僑商組織與政府合作力量，以保障臺商生命及財產安全。

(二)建構海內外商機交流平臺

本會配合國內經貿政策及產業發展，於 104 年 9 月辦理「僑商連鎖加盟創業觀摩團」，邀請 33 位具拓展國際市場經驗之僑臺商返國參觀連鎖加盟大展、參訪優質連鎖加盟企業並進行商機媒合交流；另於 105 年 1 月辦理「僑商青年企業家邀訪團」，邀請 29 位海外僑營企業中高階現職主管、新生代接班人、專業經理人返臺拜會經貿機關、參訪績優企業，並安排與國內青商團體座談交流，與國內優質產業共同拓展海外市場，並促進海內外僑臺商相互鏈結合作。

(三)扶植僑民事業發展

1. **開辦專業研習活動：**為協助海外僑民開創事業，本會 104 年就提升專業技術、強化經營管理，分別辦理如中餐主廚、烘焙、茶飲簡餐等 7 期研習班，以及餐館經營、網路店面行銷與財務管理等 6 期研習活動，共計 518 位僑胞返國研習專業職能。
2. **舉辦巡迴講座：**為協助海外僑營業者經營績效，本

會辦理海外經貿巡迴講座，遴聘國內經貿專家及美食名廚赴亞洲、美洲、歐洲及非洲，104 年共進行 127 場教學示範及講座，共約 1 萬 1,210 人次參與，並提供 35 家僑營餐飲業者諮商服務。

四、招攬華裔優秀人才

政府長年投注心力培育僑生，僑生力量已成為我國重要軟實力。本會近年擴大海外生源開發，積極招攬僑生人才，讓海外僑生有機會來臺發展自我，也為中華民國挹注新生力量。

(一)訂定公布僑生政策白皮書

時值臺灣面臨高齡化、少子女化及勞動力短缺之際，僑生政策勢需與時俱進配合政府相關人口及人才引進政策因應調整。近年僑生政策在本會與相關部會努力之下，積極進行創新轉型與強化，為清晰闡明我國僑生政策沿革與現況，並釐訂僑生政策推動策略及研擬攬才、育才、留才、用才之行動方案，本會擬定「僑生政策白皮書」，藉由勾勒擘劃我國僑生政策的願景與目標，連結我國高等教育政策、勞動政策、人口政策、移民政策，以及產業需要，期周延僑生政策成為國家永續發展的重要一環。

(二)務實開拓海外僑生生源

為配合國家政策，擴大招收僑生來臺升學，本會就海外生源開發、鼓勵僑生來(留)臺升讀碩博士班、向下扎根高中僑生教育、擴大辦理技職僑生培訓等重要僑生政策課題進行研商，並於 104 年 8 月奉行政院核定推動相關專案計畫，本會將依計畫時程配合推動執行。

另為拓展僑生生源，本會業訂於本年 2 至 3 月間，邀集相關各校及海外信用保證基金等單位，共赴越南、馬來西亞、印尼、菲律賓、泰國及緬甸等地區，辦理聯合招生宣導，積極招收東南亞地區僑生來臺升讀技職專班。

(三)鬆綁緬甸僑生來臺就學規定

緬甸僑校學生約 8 萬餘人，該國為我開拓生源最具潛力之地區，考量緬生自 98 年來臺就學迄今無違反規定被遣返情形，經本會協調各部會研商並獲行政院同意放寬緬甸僑生來臺升學管制措施，包括取消緬甸地區來臺升學限額管制、緬生申辦簽證無須提供財力證明及在臺關係人擔保文件、取消逐案面談等規定，另同意開放代辦簽證等，並自 105 年起先行試辦 3 年。透過上述放寬管制措施，正向回應緬甸僑界近年殷切期望，殊為重大突破。

(四)加強宣導「評點配額制」

行政院依留才政策整體規劃，訂定「強化優秀僑外生留臺工作行動計畫」，自 103 年 7 月起實施「評點配額制」，本會除於輔導各校辦理春節祭祖與僑生活動，以及邀請留臺校友會回國參訪等時機，廣為宣導該機制外，另於 104 年 12 月與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合辦說明會，說明政府留用優秀畢業僑外生政策；本會同時就所蒐僑生之相關建議，積極與勞動部兩度商談簡化畢業僑生須備申請文件，另就規劃技職生納入「評點配額制」等議題邀集國家發展委員會與勞動部等相關機關研商修正。

(五)擴增青年志工回國服務能量

為持續加強海外華裔青年返國研習，本會致力創新海外華裔青年臺灣觀摩團及語文研習班活動內容，鼓勵參與學員返回僑居地成為文化尖兵，未來並將留學臺灣做為生涯規劃選項；另並與其他部會及民間 NGO 單位合作，鼓勵海外華裔青年返臺從事英語服務，繼客家委員會及民間 NGO 組織於 103 年起加入，原住民族委員會亦將於 105 年起首度參與本會計畫共同辦理，預計 105 年海外僑青返臺前往偏鄉地區擔任英語志工之服務能量將再創新高。

五、擴大僑務傳媒能量

本會「宏觀數位媒體」整合「宏觀周報」、「臺灣宏觀電視」、「宏觀網路電視」及「宏觀僑務新聞網」等，共同宣揚中華民國、提倡臺灣多元價值，除已成為僑胞和我國連結、撫慰思鄉之情的重要媒介，對於掌握國際「話語權」增加我國國際輿論影響力甚具效益。

(一)積極維運「臺灣宏觀電視」

「臺灣宏觀電視」為我國目前唯一對外文宣頻道，製播 15 年來，透過全球 6 顆衛星(105 年起增為 7 顆)、網際網路及授權海外 41 家電視業者等管道，提供海外觀眾免費收視。目前因應數位化發展及維運預算規模限制，「臺灣宏觀電視」已積極推動轉型為雲端化之網路隨選視訊（VOD）數位媒體頻道。另「宏觀網路電視」近期共推出 6 個「每月一主題」短片推薦專頁，及完成網站中英文網頁改版；同時積極經營臉書粉絲團，近期「宏觀網路電視」平均每月影片點閱次數達 142 萬 919 次。

(二)發行「宏觀周報」及營運「宏觀僑務新聞網」

「宏觀周報」是中華民國政府向全球行銷臺灣並分享海外僑社訊息的唯一報紙，104 年每期發行量約 8 千份。

另為順應數位發展趨勢，鼓勵僑胞以網路或行動載具閱報，快速提供海內外更多僑社訊息，「宏觀僑務新聞網」目前網頁每月平均瀏覽人次約 360 萬餘人次，「宏觀電子報」至 105 年 2 月底止，累計訂戶數為 6 萬 4,472 人。另為便捷行動瀏覽，102 年推出「宏觀僑務新聞」APP，迄今每月平均開啟次數約 1 萬 1,577 次。

(三)加強行銷我國軟實力

105 年提供中央社新聞稿源予海外 62 家友我華文媒體運用，增進僑胞對國內政經發展現況之瞭解；另廣徵中央機關及地方政府文宣短片，近期「臺灣宏觀電視」及「宏觀網路電視」共排播 77 支影片，深度介紹政府施政績效。

肆、僑務工作發展趨勢

本會成立迄今已邁入第 84 年，任務定位和長期政策發展方向均已清楚釐定，本會秉持維護及擴大國家發展利益的原則穩健推動各項政策之下，政府僑務工作已奠定穩固之基礎。面對全球化時代變遷及兩岸僑務競爭，經綜整本會長年推展僑務的經驗與觀察所得，政府僑務工作未來發展趨勢重點如下：

一、強化布局，匯集力量

(一)深耕服務各地僑社

鑒於中國大陸移民日漸增多，部分友我僑團因會員人數之量變導致既有立場改變，且中國大陸計畫性地以鄉情、利益進行統戰，對我僑務工作產生衝擊。鑒於海外各地友我僑團長期支持民主、自由及人權等普世價值，未來本會仍將以此價值，深化與各地認同中華民國、愛臺灣之僑社團體聯繫互動，透過邀訪及協輔參與其年會之方式，增進其對國家瞭解、認同及支持，持續作為國家在海外的堅強後盾。

(二)強化僑務榮譽職人員角色及聯繫功能

政府為提供全球僑胞優質的服務，多年來就全球僑務工作整體布局、各地工作推動需求，皆借重各地僑界賢達人士服務之熱忱與專業長才，依本會組織法及相關法規，審慎遴聘適額僑務委員暨僑務諮詢委員、僑務顧問及僑務促進委員，作為政府與廣布全球僑胞間之溝通橋梁，未來本會將賡續強化僑務委員暨榮譽職之角色功能，積極協助於僑居國參與公共事務及政經活動等工作。

(三)優化華僑文教服務中心功能

1. **增設服務據點：**僑教中心是僑胞共同活動及凝聚感情的家園，同時兼具促進文化交流、拓展國民外交的功能。為提供僑胞就近、即時的服務，近幾年美國地區金山僑教中心恢復設置，芝加哥及金山灣區兩處僑教中心完成遷址。至於目前正進行新設之溫哥華僑教中心，業經我駐溫哥華辦事處於 104 年 10 月下旬覓得位於溫哥華市之物件，設置工作刻接續進行；另巴黎僑教中心各項籌備工作亦逐步推動。
2. **優化服務功能：**新設立之僑教中心，除既有服務僑胞功能外，其建置均朝向主流社會宣揚臺灣優質文化之方向規劃。此外，僑民對僑教中心之需求也與日俱增，爰本會將審酌年度經費情形，逐步更新僑教中心之軟硬體設施，以符合僑界使用需求。

(四) 廣續強化僑民緊急聯絡機制

國際重大突發事件頻傳，凸顯建置海外緊急聯絡機制的迫切性。本會將持續透過各駐外人員協助，將轄區內重要僑領納入本會「緊急通聯網」。此外，本會亦刻積極規劃於官網新闢「僑民登錄平臺」專區，並將於建置完成後宣導僑民善加利用，俾能在緊急狀況發生時之第一時間提供最新資訊情報，即時掌握僑民動態與生命財產安全。

二、深根僑教，傳承文化

(一)持續提供教材與師資服務

本會將廣續研編及供應國別化教材、師資培訓及充實等各面向工作，並協助僑校暨僑教組織籌辦融合文化特色之華語文教學活動，廣邀主流社區人士及主流學校師生觀摩參與。另鼓勵提升運用本會教材教學效能，配合海外各地教學時程，遴派講座進行巡迴教學，加強行銷推廣；同時廣納海外意見，爭取擴大海外僑教市場。

(二)擴大優質文化海外推廣能量

為協助全球各地僑界加強文化推廣，本會已持續運用海外文化種子教師、青年文化志工及文化夏令營等多年所累積之量能，建構優質文化推廣平臺，期藉由此平臺，讓更多華裔青年瞭解自身文化背景，進而培養具推廣我國優質文化之素養，及規劃組織與實務執行之能力，成為我於海外推展僑教及向主流社會傳播文化的優勢力量。此外，本會也持續遴派國內優質藝文團隊赴海外訪演，並與各部會合作，鼓勵國內展演團隊參與海外重要節慶及僑社活動，增進當地主流人士對我文化之認識與喜愛，此項有力管道及海外行銷資源，允應繼續有效運用。

三、鏈結僑商，布局全球

(一)輔導商會組織健全發展

持續輔導海外各地僑臺商組織健全發展，深化其與當地政府及主流社會關係，以運用僑臺商會於僑居地之人際網絡及資源，扮演我國與僑居國政府部門之聯繫橋梁，協助政府推動經貿政策，同時鼓勵僑臺商會主動洽邀僑居地主流商會來臺考察交流商機，進而引介人才、資金及技術來臺，促進我國內產業轉型與全球接軌。

(二)深化僑臺商與僑生鏈結效益

為進一步深化僑臺商與僑生及國內新移民第二代的鏈結，協助僑臺商企業培訓儲備幹部菁英，本會將持續複製105年1月與亞洲臺灣商會聯合總會簽訂合作備忘錄之模式，積極鼓勵其他如馬來西亞、泰國、越南、菲律賓及印尼等東協主要國家臺商企業，提供僑生海外實習或就業機會，協助畢業僑生返回僑居地發展，以僑生在地與曾留臺之優勢，協助僑營企業提升經營績效，創造多贏。

(三)擴大海外信用保證基金績效

融資向為海外僑臺商事業發展的重要工具，為協助僑臺商在海外拓展事業，解決資金融通問題，本會將持續督

策海外信用保證基金積極拓展海外合作據點及推廣保證業務，並配合政府拓展新興市場政策，加強辦理東南亞地區之貸款保證業務，期透過提供僑臺商充裕資金融通，協助僑臺商布局拓展全球市場。

四、開拓生源，厚植人才

(一)創造友善僑生來臺環境

持續加強照顧海外回國升學僑生，協輔僑生同學適應臺灣文化與環境，並加強宣傳政府政策與相關法規，俾增進渠等對畢業留臺工作之認識與意願，亦規劃輔導成立畢業在臺僑生組織，增進在臺工作之僑生人際聯繫與互助交流，同時尚能與政府新住民政策結合推動，成為未來臺灣社會所需之經濟性移民，擴大政策綜效。

(二)擴大僑生留臺發展機會媒合效益

本會規劃於 105 年 4 月在中部辦理僑生人才培育說明會，並同時安排企業媒合商談會，以符合國內產業徵才孔殷之需要；此外，將賡續配合中華民國對外貿易發展協會舉辦之「在臺僑外生與國內企業媒合商談會」，於北、中、南區為畢業僑生辦理職涯規劃研習，除介紹說明政府當前留用僑生政策內涵外，並宣導留臺求職相關注意事項，完善留臺發展媒合效益。

五、宏觀視野，文宣轉型

為能持續提升宏觀媒體海外傳播競爭力，不論「臺灣宏觀電視」係以現行衛星電視與網路電視雙軌並行，抑或逐步轉型為網路電視，本會將賡續增加製播僑胞喜愛之高品質、高畫質節目與內容，同時優化網站瀏覽環境及相關APP 應用程式，包括便利的中英文雙語網頁及全英文界面等，提升收視僑眾及國際友人使用興趣，讓海外收視族群瞭解政府施政績效，感受臺灣之美。

伍、結語

僑胞向為我國珍貴的資產，政府本諸憲法對僑胞地位的肯定及維護僑胞鄉親權益的基本國策，從用心傾聽僑界意見及需求，到隨時溝通、即時回應，並以貼心、專業服務僑胞、進而掌握判斷全球各地僑情脈動，同時發揮本會優質平臺角色，持續廣納及整合僑界資源，配合國家總體發展需要，與時俱進協助政府各領域政策之推動。

國內當前政局變化與政權交接，是許多海外鄉親近期關切的重要議題，僑務工作的經營，就像接力賽跑一樣，沒有停下腳步的空間，惟有團結和諧，不分彼此政治立場，才能成為支持國家發展的穩定力量。

時代在變，局勢的挑戰不曾減少，本會將持續貫徹憲法使命，並以務實、熱忱及專業，加強與各部會、各地方政府及民間資源整合，也與全球各僑區僑務委員、僑務榮譽職人員及各界熱心僑務人士，共同服務廣布全球僑胞，保障僑民各項權益，同時結合前開各項僑務戰略優勢，支援協助國家現階段外交拓展、文化傳揚、國際市場經營、產業發展及人力資源發展等重要工作，展現全球僑胞支持國家的雄厚力量以及僑務經營無可取代的價值，共同支持中華民國臺灣的永續繁榮與發展。

以上報告，敬請各位委員先進批評指教。謝謝！

陸、附錄

表一・本會組織架構職掌情形

本會置委員長1人，副委員長2人，主任秘書1人，會內設綜合規劃處、僑民處、僑教處、僑商處、僑生處、秘書室、人事室、政風室、主計室、資訊室、華僑通訊社及法規會等單位。

單位	業務執掌
綜合規劃處	掌理僑務政策、制度方針及計畫之研究發展及管制考核、僑民身分證明之核發及其他有關僑務發展事項。
僑民處	掌理僑團、僑社聯繫輔導與服務、華僑回國接待、僑務榮譽職人員之遴聘及其他有關華僑福利事宜。
僑教處	掌理僑民學校教育、社會教育、僑教教材研究及開發、僑教遠距教學機制之發展及其他僑教推行與輔導事宜。
僑商處	掌理鼓勵僑商回國產業交流、華僑經貿發展聯繫協助、海外僑營企業及僑商組織輔導服務等事宜。
僑生處	掌理僑生回國升學、在學僑生生活之輔導、畢業僑生聯繫服務、華裔青年回國之輔導聯繫，以及其他有關僑生及華裔青年事務等事項。
秘書室	掌理印信典守、文書及檔案之管理，出納、財務、營繕、採購及其他事務管理、國會聯絡及不屬其他各處、室事項。
人事室	掌理人事事項。
政風室	掌理政風事項。
主計室	掌理歲計、會計及統計事項。
資訊室	掌理資訊應用服務策略之規劃、協調及推動，資訊應用環境之規劃及管理，以及資通安全之規劃推動等事項。
華僑通訊社	掌理華僑新聞資訊服務、海外文宣推廣及海外華文媒體輔助等事項。
法規會	辦理法制業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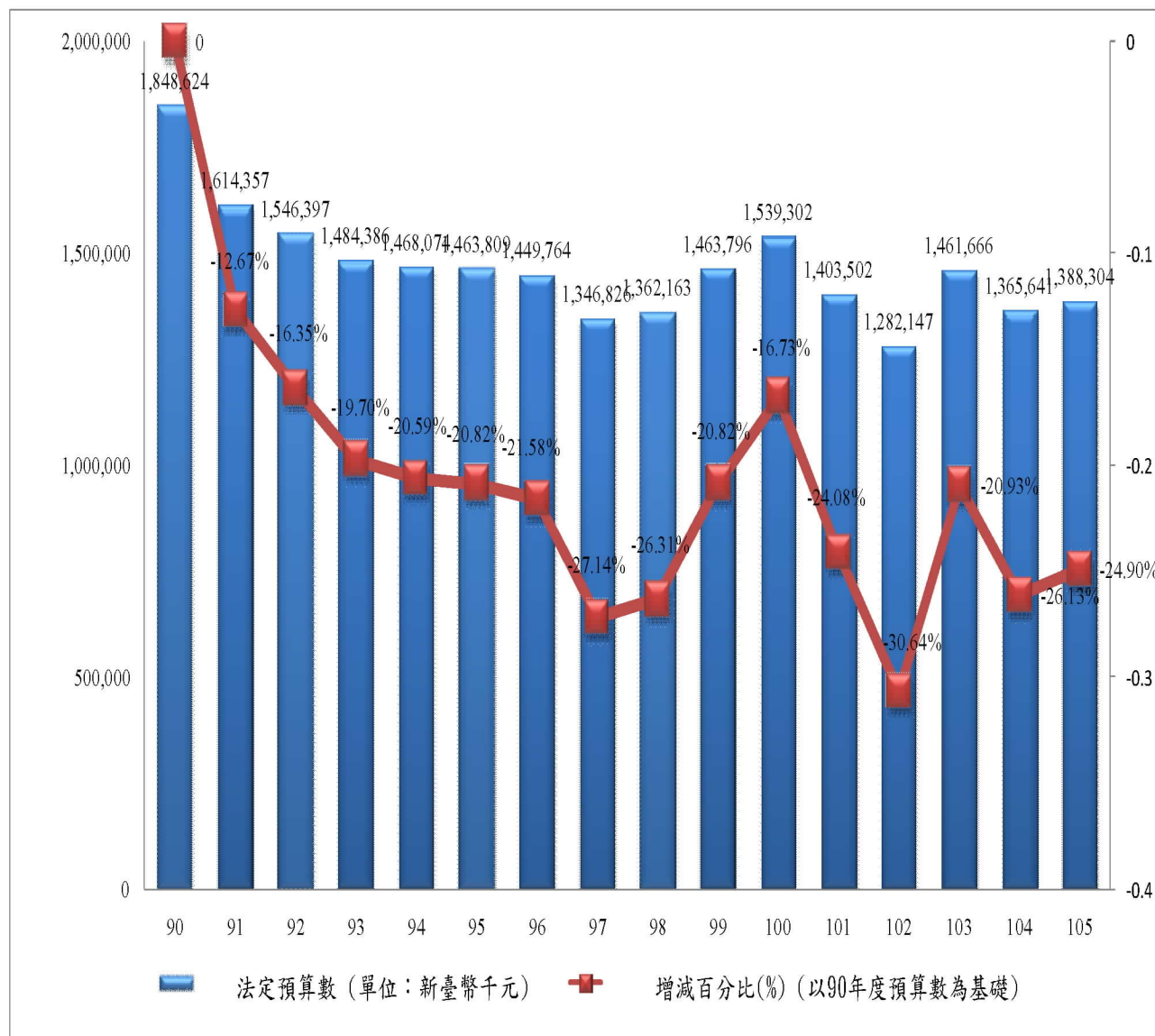
表二・海外華僑文教服務中心分布情形

序號	地區	中心	自有或租用
1	美國 11 處	金山灣區華僑文教服務中心	自有
2		洛杉磯華僑文教服務中心	自有
3		紐約華僑文教服務中心	自有
4		亞特蘭大華僑文教服務中心	自有
5		華府華僑文教服務中心	自有
6		休士頓華僑文教服務中心	自有
7		芝加哥華僑文教服務中心	自有
8		橙縣華僑文教服務中心	租用
9		波士頓華僑文教服務中心	租用
10		西雅圖華僑文教服務中心	租用
11		金山華僑文教服務中心	租用
12	加拿大	多倫多華僑文教服務中心	自有
13	巴西	聖保羅華僑文教服務中心	自有
14	澳大利亞 2 處	雪梨華僑文教服務中心	租用
15		布里斯本華僑文教服務中心	租用
16	菲律賓	菲華文教服務中心	自有
17	泰國	泰華文教服務中心	與駐處合署辦公

表三・本會 105 年度預算編列情形

工作計畫	預算金額 (單位：新臺幣千元)
一、一般行政	341,575
二、綜合規劃業務	47,874
三、僑民及僑團聯繫服務與接待	99,737
四、華僑文化社教活動	59,769
五、華僑文教中心服務工作	136,850
六、回國升學僑生服務	133,562
七、華僑新聞資訊及傳媒服務	171,407
八、僑民經濟業務	100,967
九、僑校發展與輔助	177,517
十、海外青年技訓研習	111,396
十一、第一預備金	7,650
合計	1,388,304

圖一・本會近 15 年預算編列情形



說明：自民國 90 年以來僑務預算逐年下降，降幅曾最高達 30.64%。105 年本會預算 13 億 8,830 萬 4 千元（約占中央政府總預算數 1 兆 9,759 億 7,115 萬 4 千元的 0.07%），且本會 105 年預算較 15 年前(90 年)預算減少了四分之一(24.9%)。